

##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。
2. 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. 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14:0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11 月 30 日（星期三）。

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11 月 30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2 年 11 月 30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 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-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0 会议室。

3. 召开方式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.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。

6.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. 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3 人，代表股份 248,707,421 股，占

公司总股份的 37.4441%。其中有表决权的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0,071,523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5163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8 人，代表股份 67,306,335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0.1333%。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所持股份为 41,921,911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6.3115%。

2. 会议其他出席人员情况：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具体审议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77,88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7691%；反对 2,446,796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1621%；弃权 53,18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87%。

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9,421,934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0366%；反对 2,446,79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8366%；弃权 53,181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69%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量为 238,635,898 股。

**表决结果：通过。**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锦天城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学良、袁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 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上海锦天城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1 月 30 日